

# 安徽通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劳动合同（关系）的通知

（2023）中振通显破管字第 29 号

安徽通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职工：

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作出（2023）皖 08 破 13 号之一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宣告安徽通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显公司”）破产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第四十四条第四项之规定，用人单位被依法宣告破产时，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的劳动合同终止。管理人现依据该规定通知全体职工，双方的劳动合同（关系）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终止。与职工有关的债权，管理人将分批公示，各项补偿费用将于通显公司破产财产处置完毕后统一支付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现管理人正式通知全体职工携带身份证原件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（管理人驻通显公司工作时间为每日下午 2:30-5:30）前往通显公司办理相关离职手续。

特此通知。

安徽通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24 年 12 月 15 日



联系人：谢律师 13966409875，章律师 13855680409

李方芳 18175328017